

中共洛阳市教育局党组（通知）

洛教文〔2015〕7号

中共洛阳市教育局党组 关于评选先进基层党组织优秀共产党员优秀 党务工作者和优秀支部干事的通知

局属各单位党总支、支部：

今年是中国共产党成立 94 周年，在市直机关工委和局党组的正确领导下，局属单位各级党组织和广大共产党员，认真开展党的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深入学习贯彻落实党的十八大、十八届三中、四中全会和习近平总书记一系列重要讲话精神，紧紧围绕教育教学中心工作，扎实推进学习型、服务型、

创新型基层党组织建设，为建设教育强市，率先实现教育现代化，努力办好人民满意教育做出了积极贡献，涌现出一批先进集体和先进个人。为表彰先进、树立典型、弘扬正气、振奋精神，进一步增强基层党组织的创造力凝聚力战斗力，激发广大党员干事创业的积极性主动性创造性，经局党组同意，决定在2015年“七一”前夕，表彰一批先进基层党组织、优秀共产党员、优秀党务工作者以及优秀支部干事。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先进基层党组织推荐条件及评选办法

1.领导班子好。班子健全，结构合理，分工明确；坚持民主集中制原则，认真执行上级党组织的工作部署，具有较强的凝聚力和战斗力；支部书记政治素质好，工作能力强，能够正确处理业务工作与党建工作的关系。

2.工作机制好。严格党员的教育、管理和监督，积极做好服务党员工作，党建工作制度健全，党的组织生活规范正常，工作运转有序。

3.党员队伍好。党员队伍整体素质高，党员政治信念坚定，业务能力和作风过硬，党员意识强，先锋模范作用突出。

4.工作业绩好。坚持围绕中心、服务大局，基层党组织活动与各项工作统筹兼顾、相互促进，认真落实上级党组织部署的各项工作，成绩显著。

5.群众反映好。党员作风扎实，为民服务意识强，工作作

风和工作实绩得到基层和群众认可。

推荐先进基层党组织除按以上条件外，应同时具备以下条件：

1. 2014 年度以来计划生育工作、社会治安综合治理、信访工作符合上级有关要求，未出现任何问题。

2. 本单位 2014 年度无重大事故发生。

3. 本单位没有发生大规模群体性上访事件，校级领导无严重违法违纪事件发生。

先进基层党组织由各基层党组织申报，局直属机关党委根据各单位 2014 年党建考评成绩和 2015 年上半年党建工作完成情况向局党组推荐，由局党组研究确定受表彰单位。

二、优秀共产党员推荐条件及评选办法

1. 理想信念坚定。认真学习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体系，贯彻落实科学发展观，在政治上、思想上、行动上与党中央保持一致。党性观念强，模范履行党员义务，积极承担党内工作，很好地完成党组织交给的各项任务。遵纪守法，敢于同不良风气、违纪违法行为作斗争。自我要求严格，思想品德优良，清正廉洁。

2. 工作业绩突出。具有强烈的事业心、责任感，认真履行岗位职责，勇于承担工作任务，在本职岗位上做出优异成绩，充分发挥先锋模范作用。

3. 全心全意服务群众。自觉维护群众利益，积极参加为群

众服务的各项活动，热心为群众做好事、办实事，主动接受群众监督。在师生中有较高威望，受到师生敬佩爱戴。

各总支、支部召开全体党员大会宣布评选条件及评选方法，在党员民主评议和广泛征求党内外群众意见基础上，优中选优，认真评选，按照分配名额上报，其中校级领导不超过15%，离退休人员参与评选，评选结果要在本单位公示，公示时间为5个工作日。

三、优秀党务工作者评选条件及评选办法

优秀党务工作者需具备优秀共产党员的基本条件，从事党务工作2年以上，并且现仍从事党务工作。

1. 思想政治素质过硬。认真学习研究党的建设理论，有较高的政策理论水平。正确执行党的路线方针政策，热情宣传党的基本路线和基本知识，模范执行党的决议、指示、决定。

2. 党务工作能力突出。组织协调能力强，党建业务精，有较强的奉献精神，积极主动完成组织所分配的各项任务。积极探索新形势下学校党建工作的规律和特点，勤于思考实践，创新方式方法，不断提高党建工作质量，促进和保障中心工作。

3. 始终坚持公道正派。作风深入，密切联系群众，主动做党内外群众的思想政治工作，公道正派、清正廉洁，树立党务工作者良好形象，受到党员群众好评。

优秀党务工作者由局直属机关党委根据各基层党组织和党务工作者的工作开展情况向局党组推荐，由局党组确定受表

彰人员。

四、优秀支部干事评选条件及评选办法

1. 认真贯彻落实科学发展观，学习贯彻党的十八大和十八届三中、四中全会以及习近平系列重要讲话精神，模范执行党的路线、方针、政策，认真履行党章规定的共产党员八项义务，具有坚定的共产主义信念。

2. 密切联系群众，为民服务意识强，工作作风和工作成绩得到基层和群众认可。

3. 作风纪律好，服务意识强，责任心、执行力强，能够较好完成上级党组织部署的各项工作，成绩显著。

优秀支部干事由局直属机关党委根据各基层党组织和支部干事的工作开展情况向局党组推荐，由局党组确定受表彰人员。

五、注意事项

1. 评选先进基层党组织、优秀党务工作者、优秀共产党员和优秀支部干事是一项十分严肃的工作，各单位一定要按照标准，坚持公开、公正的原则，充分发扬民主，严格把关。

2. 局属各单位基层党组织要对照先进基层党组织推荐条件进行全面的自查和总结，拟申报先进基层党组织的，填写《洛阳市教育局先进基层党组织申报表》上报至局机关党委。

3. 推选出的优秀共产党员经各单位党组织审查后，填写《洛阳市教育局优秀共产党员申报表》、《洛阳市教育局优秀共

产党员汇总表》以及公示结果各一份（表格可从邮箱 jgdwgyyx@163.com, 密码: 63216983 下载, 下载表格请不要改动), 于 6 月 15 日前上报局直属机关党委, 同时上报《洛阳市教育局优秀共产党员汇总表》电子表格（用 Excel 表格上报）。

- 附件: 1. 洛阳市教育局优秀共产党员名额分配表
2. 洛阳市教育局先进基层党组织申报表
3. 洛阳市教育局优秀共产党员申报表
4. 洛阳市教育局优秀共产党员汇总表

中共洛阳市教育局党组

2015 年 5 月 28 日

附件 1

洛阳市教育局优秀共产党员名额分配表

单位	名额	单位	名额	单位	名额
一中	6	三十四中	2	河洛中学	3
二中	6	三十六中	2	东方高中	9
三中	6	师院附中	3	东方二中	12
四中	3	实验中学	10	理工附中	6
一职高	4	二实验	7	东升二中	9
五中	3	四十中	2	东升三中	4
六中	6	四十一中	2	实验小学	5
八中	5	四十三中	3	实验幼儿园	1
九中	3	四十四中	3	市直一幼	2
十一中	3	四十五中	3	市直二幼	1
十二中	3	四十六中	6	教研室	2
外语学校	9	四十七中	2	职成教研室	1
二外	4	四十八中	3	高招办	1
十四中	4	四十九中	4	基建办	1
十五中	3	五十中	3	学生资助管理中心	1
十九中	6	五十一中	4	装备中心	1
二十二中	4	五十二中	1	电教馆	1
二十三中	5	五十四中	1	体卫站	1
二十四中	3	五十五中	6	民办中心	1
外语实验高中	4	五十六中	3	机关一支部	1
二十六中	4	五十八中	4	机关二支部	1
二十七中	4	五十九中	4	机关三支部	1
旅游学校	4	服务外包学院	3	机关离退休支部	1
回中	2	教师进修学校	2	科技中专	1
一职专	2	旭升中学	1		
三十二中	2	特教中心	3		

附件 2

洛阳市教育局先进基层党组织申报表

填报单位：

年 月 日

党组织 全 称				党员人数	在 职	
					离 退 休	
单位地址				邮 政 编 码		
党组织 负责人		单 位 电 话		单 位 传 真		
主要事迹：						
基 层 党 组 织 意 见				教 育 局 党 组 织 意 见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附件 3

洛阳市教育局优秀共产党员申报表

年 月 日

姓 名		性别		民族	
出生年月		参加工作时间			
入党时间		文化程度			
工作单位					
主要事迹:					
基 层 党 组 织 意 见			教 育 局 党 组 意 见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